证券代码：300723 证券简称：一品红 公告编号：2022-029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一品红	股票代码	3007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小华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国际生物岛寰宇一路27号云润大厦19层		
传真	020-28877668		
电话	020-28877623		
电子信箱	zqb@gdyp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现状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产品包括儿童药、慢病药和生物基因疫苗等，根据证监会行业指引分类，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C 制造业”中的“27 医药制造业”。

2、公司所处医药制造业发展概况

医药制造业是国家重点鼓励和支持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我国医药制造业包括化学药制剂、原料药、中药饮片、中成药、生物药品、辅料包材、制药设备、医疗器械、卫生材料等子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新兴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在我国经济稳步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背景下，人口老龄化、大众健康观念转变和更加多元化的健康需求等因素为医药制造业持续健康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在疫情防控呈常态化的情况下，2021年中国医药经济在经历了疫情影响的低潮期后，出现较大幅度的反弹，终端药品市场逐步回暖。根据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测算，2021年我国药品终端市场销售规模预计将达到19，084.10亿元，同比增长12.2%。

3、儿童药发展现状

儿童药指用于儿童疾病所使用的药物，包括专门针对儿童的专用药品或药品说明书中标明儿童使用用法用量的药品。据国家统计局在2022年1月发布的截止2021年末的人口数据显示，我国0~15岁周岁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为18.6%，数量达到2.63亿人。随着国家全面开放二胎和三孩，儿童医疗需求亦不断高涨，诊疗人次以每年400万~500万人次递增，预计儿童用药需求呈现强劲增长趋势。

目前我国儿童药品种和类别少，剂型短缺，用药规范亟待提升，仍有大量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除药物有效性和安全性外，儿童药给药方式、药品味道、药品剂量、用药频次等临床需求更为精细。

儿童是国家的未来，国家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儿童药品的发展，2021年国务院印发了《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明确提出：“鼓励儿童用药研发生产，加快儿童用药申报审批工作。完善儿童临床用药规范，药品说明书明确表述儿童用药信息”。从保障需求、鼓励研发、优先审评、简化采购程序、扩大医保支付范围等多个方面，频繁出台了儿童用药相关政策。在国家大力扶持儿童药发展的背景下，随着国家对于儿童精准给药、安全用药等政策法规的逐步实施，我国儿童药市场将迎来景气的发展前景。

4、慢病药发展现状

慢病，全称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是指起病时间长、病因复杂、难以自愈的非传染类疾病的总称，其发病因素是遗传、生理、环境和行为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慢病患者用药时间较长、用药种类复杂，未来个性化用药和慢病综合管理将逐渐成为主流趋势，临床证据充足、指南推荐的慢病药品使用率将会进一步提升。

随着人口老龄化发展和居民生活行为方式的变化，我国慢病患病率显著提升，严重影响居民健康。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止2021年末，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为26，736万人，占18.9%，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20，056万人，占14.2%。与2020年相比，我国60岁及以上和65岁及以上人口分别增加329万人和992万人，60岁及以上人口和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分别比2020年上升0.2和0.7个百分点，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深，带动慢病药品市场的持续高度景气。

报告期，国家医保局、卫健委、财政部等先后出台《关于开展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试点的通知》、《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医保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指导意见》、《关于印发长期处方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等政策文件，为做好慢性病防治工作奠定了基础。

5、生物基因疫苗发展现状

疫苗是指为预防、控制疾病的发生、流行，用于人体免疫接种的预防性生物制品。根据疫苗制备技术和成分，可分为传统疫苗和新型疫苗或高技术疫苗。传统疫苗主要包括灭活疫苗、减毒活疫苗等；新型疫苗主要包括核酸疫苗和重组蛋白疫苗等。因安全性好，有效性远高于传统疫苗等原因，重组蛋白疫苗得到业界普遍认可，是新型疫苗研制和生产的主流技术方向，目前已有乙型肝炎疫苗、流感亚单位疫苗等重组蛋白疫苗上市。

相对于传统疫苗，重组蛋白疫苗主要技术优势包括：（1）生产工艺安全性高，疫苗生产和研发过程中不需要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2）产能相较于传统的疫苗研发平台更高，易于大规模生产；（3）安全性好，由于只有病原体的某种特定的抗原蛋白，不是整个病原体，所以不存在感染风险，耐受性相对较好；（4）稳定性相对较好。

疫苗接种作为人类遏制传染病传播的重要手段，是全球公共卫生政策实施的长期战略，关系人民群众健康、公共卫生安全及国家安全，是我国当前大力发展的重要战略产业之一。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疫苗产业发展。特别是自全球疫情不断蔓延到疫苗研制成功，通过广泛的疫苗接种建立群体免疫屏障是各国控制疫情的重要措施，疫苗资源国家战略性进一步彰显，疫苗行业进入跨越式发展的新阶段。

（二）行业周期性特征

医药行业是与人的生命健康紧密联系的行业，需求刚性较强，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经济周期对行业的影响不明显，行业抗风险能力较强。

医药行业整体而言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是受春节的影响，通常第一季度的销售相对较低。此外，具体药品品种因适应症的高发期受季节因素影响，相应的药品销售也具有一定季节性。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一品红药业是一家聚焦儿童药和慢病药领域的医药创新企业，已形成“特色儿童药+创新慢病药+生物基因疫苗”的产业格局。公司坚持以创新为发展源动力，建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儿科药工程实验室、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生化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技术研发平台。长期以来，公司充分发挥企业优势，通过自主研发、技术合作等多种创新方式，不断提高公司医药研发实力，是中国化药研发综合实力百强企业和中国化药企业百强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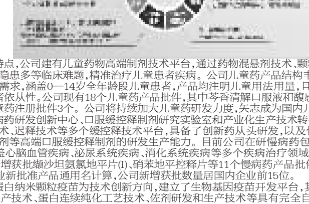

在儿童药领域，根据儿童患者特点，公司建有儿童药物高端制剂技术平台，通过药物混悬剂技术、颗粒掩味技术、精准化给药等技术创新，能克服儿童用药依从性差、安全隐患多等临床难题，精准治疗儿童患者疾病。公司儿童药产品结构丰富，可满足呼吸、抗感染、抗过敏、消化领域等儿童常见疾病临床诊疗需求，涵盖0—14岁全年龄段儿童患者，产品均注明儿童用法用量，且剂型独特、口感优，可确保儿童患者用药的安全性，全面提升儿童患者依从性。公司现有18个儿童药产品批件，其中芩香清解口服液和馥感啉口服液被纳入十三五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报告期公司新增获批儿童药注册批件3个。公司将持续加大儿童药研发力度，矢志成为国内儿童药行业的领军企业。

在慢病药领域，目前已建立慢病药研发创新中心、口服缓控释制剂研究实验室和产业化生产技术转化中心，具有慢病创新药源头创新技术平台，以及渗透泵技术、微丸技术、迟释技术等多个缓控释技术平台，具备了创新药从头研发，以及骨架型和渗透泵型控释片、多层型缓释片、延迟释放制剂、缓释微丸制剂等高端口服缓控释制剂的研发生产能力。目前公司在研慢病药包括全球创新药AR882等项目22个公司现有慢病药注册批件43个，涵盖心脑血管疾病、泌尿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等多个疾病治疗领域，多个产品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和《国家医保目录》。报告期新增获批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硝苯地平控释片等11个慢病药产品批件，根据CDE和米内网数据库获批结果统计，以2021年度国内制药企业新批准产品通用名计算，公司新增获批数量居国内企业前15位。

在生物疫苗领域，公司以重组蛋白纳米颗粒疫苗为技术创新方向，建立了生物基因疫苗开发平台，其关键核心技术包括昆虫细胞-杆状病毒表达系统（BEVS）的成熟生产技术、蛋白连续纯化工艺技术、佐剂研发和生产技术等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目前公司已建成全新的基因工程疫苗研发中试与产业化平台，开发多种人用疫苗产品，在研产品包括四价流感疫苗、HPV疫苗等7款产品。

报告期，公司研发创新成果突出，截止年报公告日，公司已申报临床试验与申请生产批文，以及登记备案的药品共30项，其中有13项在备案或待审批阶段，包括制剂11项，原料药2项，随着各类产品逐步获得审评通过，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增强公司竞争力。

报告期，公司先后荣获“2021年中国化药研发综合实力100强”、“2020年度中国化药企业TOP100”、“医药行业‘十三五’企业管理奖成长型企业”等荣誉称号；子公司一品红制药先后获得“2020年广州市隐形冠军企业”、“广州市‘专精特新’扶优计划培育企业”、“广州市民营领军企业”和广东省药监局第二批创新服务重点项目（创新药品项目）等。

根据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最新数据显示，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盐酸克林霉素棕榈酸酯分散片(商品名：凯莱克林)在林可酰胺类产品中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并荣获2021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称号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聚焦儿童药和慢病药领域的医药创新企业，专注于药品研发、生产、销售，产品类别涵盖化学药、特色中药、生物疫苗等，已构建起以儿童药产品、慢病药产品为核心，生物基因疫苗产品为延伸的产品管线，形成了以“特色儿童药+创新慢病药+生物基因疫苗”为重点的业务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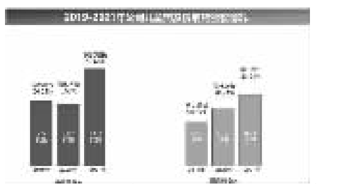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共有158个药品注册批件，其中国家医保品种65个、国家基药品种19个、国家中药保护品种2个。报告期，公司医药制造业务收入20.15亿元，同比增长43.97%。其中：化学药占比86.02%；中（成）药占比13.98%。

1、儿童药业务和主要产品

目前，公司共有18个儿童药注册批件，治疗范围覆盖了0~14岁儿童全年龄段，儿童疾病领域70%以上病种，可用于治疗儿童感冒、感染性疾病、功能性消化不良、手足口病、儿童湿疹、过敏性疾病等多种临床需求迫切的常见疾病。公司在研儿童药包括在10个儿童专用药和5个儿童疫苗产品，涵盖癫痫、流感、哮喘以及儿童手足口病等多种高发疾病，将为广大患儿提供更多临床创新产品。

报告期，公司儿童药收入为11.30亿元，同比增长59.68%；“孟鲁司特钠颗粒”、“盐酸氨溴索滴剂”和“盐酸左西替利嗪口服滴剂”等3个儿童剂型产品获批上市；盐酸克林霉素棕榈酸酯分散片、芩香清解口服液等9个产品获得《中国儿童药品临床应用指南》用药推荐。根据公司统计，除重点产品盐酸克林霉素棕榈酸酯分散片在二级及以上等级医院覆盖率约为19.43%外，其他特色儿童药如参柏洗液、益气健脾口服液、芩香清解口服液和馥感啉口服液等在等级医院覆盖率均在3%以内。

公司现有儿童药主要产品特点如下：

公司主要儿童药品种及优势概况

药品类别	药品名称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国家基药	国家医保	指南推荐及优势
化学制剂	盐酸克林霉素棕榈酸酯分散片	革兰氏阳性菌、厌氧菌引起的各种感染性疾病。	是	是	获《世界卫生组织基本药物目录（儿童版2021）》、《抗菌药物治疗指南》、《中国儿童药品临床应用指南》等国内外多个指南推荐，收入《国家处方集（化学药品与生物制品卷儿童版）》。
化学制剂	盐酸克林霉素棕榈酸酯颗粒	用于革兰阳性菌、厌氧菌引起的各种感染性疾病。	否	是	国内外多个权威指南推荐，入选《世界卫生组织基本药物目录（儿童版2021）》《中国国家处方集》、《中国国家处方集（儿童版）》、《中国药典（2015版）》。
化学制剂	乙酰吉他霉素干混悬剂	革兰阳性菌，特别是金黄色葡萄球菌，肺炎球菌及表皮葡萄球菌引起的各种感染性疾病。	否	否	《中国儿童药品临床应用指南》推荐用药。
化学制剂	盐酸氨溴索滴剂	适用于痰液粘稠而不易咳出者。	否	是	《儿童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诊断、治疗和预防专家共识（第三版）》、《中国儿童慢性湿性咳嗽的诊断与治疗专家共识（2019年版）》、《咳嗽基层合理用药指南》等多个国内外权威指南推荐。
化学制剂	盐酸左西替利嗪口服滴剂	过敏性鼻炎及慢性特发性荨麻疹。	否	是	《中国荨麻疹诊疗指南（2018版）》、《抗组胺药治疗皮炎湿疹类皮肤病临床应用专家共识》、《抗组胺H1受体药在儿童常见过敏性疾病中应用的专家共识》、《中国儿童药品临床应用指南》、《儿童过敏性鼻炎诊疗-临床实践指南》、《儿童喘息性疾病合理用药指南》、《老年皮肤瘙痒症诊断与治疗专家共识》等权威指南推荐。
化学制剂	孟鲁司特钠颗粒	1岁以上儿童哮喘的预防和长期治疗，包括预防白天和夜间的哮喘症状，治疗对阿司匹林敏感的哮喘患者以及预防运动诱发的支气管收缩。	否	是	《支气管哮喘防治指南》、《过敏性鼻炎诊断和治疗指南》、《2020版GINA哮喘指南》 等国内外权威指南推荐用药。
中药制剂	芩香清解口服液	疏散风热，清泻里热，解毒利咽。用于小儿上呼吸道感染表里俱热证，症见发热、便秘、鼻塞、流涕、咳嗽、咽红肿痛、口渴烦躁、舌红苔黄，脉滑数等者。	否	是	《中成药治疗小儿急性上呼吸道感染临床诊疗指南（2020年）》、《儿童流行性感冒中西医结合防治专家共识》、《中国儿童药品临床应用指南》、《广东省手足口病诊疗指南（2018年版）》；国内首个最高循证级别RCT试验验证治疗儿童流感疗效与奥司他韦作用相当。
中药制剂	馥感啉口服液	清热解毒，止咳平喘，益气疏表。用于小儿气虚感冒所引起的发热、咳嗽、气喘、咽喉肿痛。	否	否	国家中药保护品种，《中成药治疗小儿反复呼吸道感染临床应用指南（2021年）》唯一推荐作为小儿反复呼吸道感染-感染期治疗用药。
中药制剂	益气健脾口服液	儿童症见自汗、盗汗、消化不良、伤食、脾虚积。	否	否	《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儿科疾病分册》、《临床常用方剂与中成药》、《小儿疳症社区中医健康管理方案》推荐用药。
中药制剂	参柏洗液	清热燥湿，杀虫止痒。用于慢性湿疹类皮炎，以及阴痒，带下的治疗。	否	否	《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儿科疾病分册》推荐用于儿童湿疹的治疗；《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肛肠疾病分册》推荐用于肛门湿疹的治疗；《临床常用方剂与中成药》推荐用于慢性湿疹的治疗。
中药制剂	小儿咳喘灵口服液（合剂/颗粒）	本品宣肺，清热，止咳，祛痰。用于上呼吸道感染引起的咳嗽。	否	是	国家卫健委《流行性感冒诊疗方案》等多个指南推荐用药。

2、慢病药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现有慢病药注册批件43个，涵盖心脑血管疾病、肾脏疾病、消化系统疾病、肝病等疾病治疗领域，多个产品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和《国家医保目录》，在研慢病药项目23个，大都具有独家专利和独特治疗优势。目前，公司拥有9年安全生产经验，具备医药原料制剂一体化的研产销能力。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新增获批11个慢病药注册批件，包括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硝苯地平控释片等一线经典药品。

报告期公司慢病药收入约8.23亿元，同比增长23.03%。根据公司统计，目前公司慢病药产品在等级医院覆盖率均在5%以内。公司现有慢病药主要产品特点如下表：

公司主要慢病药品种及优势概况

药品类别	药品名称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国家基药	国家医保	指南推荐及优势
化学制剂	注射用乙酰谷酰胺	用于脑外伤性昏迷、神经外科手术引起的昏迷、肝昏迷及偏瘫、高位截瘫、小儿麻痹后遗症、神经性头痛和腰痛等。	否	否	获《短暂性脑缺血发作临床路径》推荐，收入“十三五规划教材”外科学第九版脑外伤推荐用药。
化学制剂	注射用促肝细胞生长素	用于重型病毒性肝炎（急性、亚急性、慢性重症肝炎的早期或中期）的辅助治疗。	否	是	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抗结核药物性肝损伤诊治指南（2019版）》、《中国肝移植受者选择与术前评估技术规范（2019版）》等多指南推荐用药。
化学制剂	硝苯地平控释片	高血压、冠心病（慢性稳定型心绞痛即劳累性心绞痛）	是	是	《2020国际高血压学会国际高血压实践指南》、《中国高血压防治指南》、《中国老年高血压管理指南（2019）》等多部权威指南推荐
化学制剂	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	原发性高血压，本品用于单药治疗不能充分控制血压的患者。	是	是	《高血压合理用药指南（第2版）》、《国家基层高血压防治管理指南（2020版）》、《中国高血压防治指南2018年版）》等多部权威指南推荐。
化学制剂	注射用盐酸溴己新	主要用于慢性支气管炎及其他呼吸道疾病如哮喘、支气管扩张、矽肺等有黏痰不易咳出者。	否	是	《注射用急性气管-支气管炎基层诊疗指南(2018年版)》、《成人支气管扩张症诊治专家共识》等多个指南共识推荐用药。
化学制剂	注射用奥美拉唑钠	作为当口服疗法不适用时下列病症的替代疗法：十二指肠溃疡、胃溃疡、反流性食管炎及Zollinger-Ellison综合征。	是	是	《儿童质子泵抑制剂合理使用专家共识2019》、《急性非静脉曲张性上消化道出血多学科防治专家共识（2019版）》、《应激性溃疡防治专家建议（2018版）》等多个权威指南共识推荐。
中药制剂	尿清舒颗粒	用于湿热蕴结所致淋症，小便不利，淋沥涩痛，慢性前列腺炎属上述证候。	否	是	国家中药保护品种，《慢性前列腺炎中西医融合药物治疗专家共识》、《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感染性疾病分册》、《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肾与膀胱疾病分册》、《少数民族药临床用药指南》、《国医大师金世元中成药学讲稿》、《临床常用方剂与中成药》推荐用于治疗慢性前列腺炎、尿路感染。
化学制剂	注射用己酮可可碱	1.脑部血循环障碍如暂时性脑缺血发作、中风后遗症、脑缺血引起的脑功能障碍；2. 外周血循环障碍性疾病如血栓栓塞性脉管炎、腹部动脉血循环障碍、间歇性跛行或静息痛；3.内耳循环障碍如突发性耳聋、老年性耳鸣及耳聋；4.眼部血循环障碍。	否	是	《卒中后认知障碍管理专家共识2021》、《糖尿病神经病变诊治专家共识(2021年版)》等多个国内外指南推荐。

公司坚持技术领先的产品研发创新理念，已建立多个儿童药和慢病药技术创新平台。报告期，公司在研的高尿酸血症&痛风创新药物AR882，已取得临床Ⅱ期阶段性研究成果。AR882是具备全球竞争力的选择性尿酸转运蛋白1（URAT1）靶向创新药，为新一代尿酸排泄促进剂，定位为治疗高尿酸血症及痛风的一线用药，顽固性痛风石的突破性疗法药物及慢性肾病用药。在2020年美国风湿病学会年会（ACR/ARP 2020）上发表的AR882临床Ⅰ期和Ⅱa期试验结果显示，AR882在健康志愿者和痛风患者中表现出了优秀的疗效、药代动力学和安全性。临床Ⅱa期研究中，AR882 50mg使95%的患者的血尿酸（sUA）水平降至（5mg/dL，而别嘌呤醇300mg和非布司他40mg则分别为11%和33%。AR882 75mg可使88%的患者的血尿酸（sUA）水平降至（4 mg/dL，而别嘌呤醇300mg和非布司他40mg均为零。

在临床Ⅰ期和Ⅱa期试验中，AR882未出现任何肝脏毒性或肾脏毒性的不良事件，克服了目前尿酸促排药物雷西纳德和苯溴马隆肝肾毒性高的缺点；在人体内能够与尿酸转运蛋白长效结合，24小时抑制尿酸重吸收。AR882降尿酸效果优于临床一线的降尿酸药物，具有减少痛风发作和加速痛风石溶解及治疗慢性肾病的巨大潜力；对于伴随CKD的痛风患者，AR882较其他痛风药有明显安全优势。

该项目核心团队曾在阿斯利康等跨国药企担任转化医学副总裁等职务，具有丰富的创新药特别是痛风药物研发及管理经验，研发团队曾主导全球首个获得FDA批准的URAT1靶点痛风创新药雷西纳德（商品名：ZURAMPIC）以及针对肿瘤代谢的靶向药物恩西地平（商品名：IDHIFA）等创新药的研发、上市过程。

2021年10月，AR882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AR882 胶囊”在国内开展临床试验。2022年2月，AR882中国Ⅰ期临床试验正式进入患者入组阶段并完成首次给药。2021年12月，AR882全球临床Ⅱb期试验正式进入患者入组阶段并完成首次给药；下一步AR882将开展全球多中心临床Ⅲ期临床试验。

3、生物基因疫苗业务概况

公司生物基因疫苗以重组蛋白纳米颗粒疫苗为技术创新路线，其关键核心技术包括昆虫细胞-杆状病毒表达系统（BEVS）的成熟生产技术、蛋白连续纯化工艺技术、佐剂研发和生产技术等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目前公司已建成全新的基因工程疫苗研发中试与产业化平台。

重组蛋白疫苗主流表达系统包括昆虫细胞-杆状病毒表达系统（BEVS）和哺乳动物细胞表达系统（VERO、CHO细胞等）。公司重组蛋白纳米颗粒疫苗基于昆虫细胞-杆状病毒表达系统（BEVS），主要优点是蛋白翻译后加工机制最接近体内的天然形式，最容易保留生物活性，表现出良好的优越性，利用该系统表达的蛋白具有良好的免疫原性和安全性。公司是国内首批送检BEVS的疫苗研发企业，拥有通过中检院检定的重组杆状病毒三级毒种库。目前国内尚无基于BEVS的人用疫苗生产企业和已上市产品。公司疫苗管线包括四价流感、HPV、RSV等7款产品，均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重组蛋白四价流感疫苗产品将IND申报。

报告期，公司突破重组蛋白疫苗佐剂研发生产核心技术，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新型佐剂技术专利。2021年10月，公司建成约5，000平方米重组蛋白研发与中试车间，拥有新发流行病病毒分离、毒种筛选和基因工程改造、抗原大规模制备、疫苗免疫保护效果评价模型构建、佐剂及疫苗制剂等一系列重组蛋白疫苗研发单元，构建了覆盖从疫苗技术创新到疫苗制剂产品创新的全流程研发创新体系。公司的疫苗中试生产车间，符合国内GMP要求及美国FDA规范，集大规模发酵、纯化、制剂灌装和质量检测平台于一体，不仅适用于基于BEVS的重组蛋白疫苗临床产品生产，还可以作为单克隆抗体表达平台生产单克隆抗体，能满足包括 CHO 细胞表达系统等在内的不同技术路线疫苗及其他生物制品临床样品的中试生产。研发团队由宾西法尼亚大学病毒学博士领衔，是重组蛋白疫苗研发专家，曾担任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负责人。

公司将秉承创新发展理念，深化主业发展，坚持医药技术创新与高端药品研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做强主营业务，培育种子业务。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逐年提升，2021年度自主研发投入和增资研发投入累计投入约65，932.30万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3，704，414，827.97	2，145，157，902.64	72.69%	1，794，805，67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4，311，657.47	1，484，911，947.52	26.22%	1，328，906，897.7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199，214，423.42	1，675，417，058.94	31.26%	1，637，405，56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915，390.82	225，610，583.46	36.04%	143，685，74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930，128.70	145，601，865.03	24.95%	119，027，53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100，615.95	275，221，007.33	59.18%	280，649，860.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0.78	37.18%	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0.78	37.18%	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3%	16.15%	-0.92%	10.8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4，757，244.68	438，423，744.69	700，015，238.11	546，018，19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40，684.42	49，919，556.38	170，338，311.84	18，616，83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576，522.95	42，982，944.44	99，637，345.14	-25，266，68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6，282.29	61，236，223.59	170，538，858.96	194，859，251.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广润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49%	122，400，000	54，400，000		
吴美容	境内自然人	5.90%	16，991，040	7，551，573	质押	16，991，036
李捍雄	境内自然人	5.75%	16，560，000	7，360，000	质押	16，559，996
广州市福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2%	16，200，000	4，200，000		
吴春江	境内自然人	3.60%	10，362，421	3，001，888	质押	8，449，165
李捍东	境内自然人	3.16%	9，092，309	2，425，642		4，300，000
西藏融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6，480，000	2，880，000		
深圳阳光金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4，320，000	1，920，000		
柯荣卿	境内自然人	1.27%	3，651，337	1，841，024		
周林耀	境内自然人	1.00%	2，886，538	2，886，5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捍雄与股东吴美容系夫妻关系，股东李捍东与股东李捍雄系兄弟关系，股东吴美容与股东吴春江系姐弟关系；股东李捍雄、股东吴美容分别持有股东广东广润集团有限公司70%、30%的出资比例；股东李捍雄、股东李捍东分别持有股东广州市福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7.45%、31.11%的出资份额。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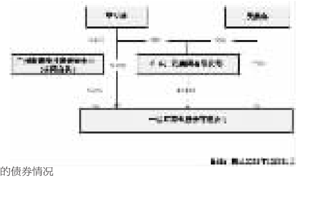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	一品转债	123098	2021年01月28日	2027年01月27日	42，522.3	0.4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2年1月28日，公司完成了‘一品转债’第一年的付息，具体情况参加公司2022年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1年5月27日，中证鹏元出具2021年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1】跟踪第【94】号01），评估结果：中证鹏元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具体情况参加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5.51%	30.31%	15.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8，193.01	14，560.19	24.95%
EBITDA全部债务比	25.93%	42.33%	-16.40%
利息保障倍数	10.67	24.26	-56.02%

三、重要事项

1、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随着在研项目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11个品种和13个药品（再）注册批件，2个临床试验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3月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注射用阿昔洛韦的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药品补充申请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021年3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盐酸氨溴索滴剂的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2021年4月1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孟鲁司特钠颗粒的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2021年4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注射用泮托拉唑钠的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注射用泮托拉唑钠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2021年5月2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盐酸左西替利嗪口服滴剂的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盐酸左西替利嗪口服滴剂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2021年5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注射用奥美拉唑钠的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注射用奥美拉唑钠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2021年8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的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2）。

2021年9月1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苯甲酸氨氯地平干混悬剂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苯甲酸氨氯地平干混悬剂获得药物临床试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8）。

2021年9月1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盐酸溴己新注射液的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盐酸溴己新注射液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9）。

2021年10月21日，公司投资的Arthrosi Therapeutics，Inc获得降尿酸药AR882的临床试验通知书，按照约定，公司控股子公司拥有AR882在中国区的市场权益，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4）。

2021年11月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注射用兰索拉唑的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注射用兰索拉唑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52）。

2021年11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多索茶碱注射液的注册证书，具体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多索茶碱注射液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3）。

2、其他事项

1、2020年，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000万元与粤财私募股权投资（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投资”）、中山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金控”）、广东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中小企业基金”）、中山市金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金裕”）、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中汇”）共同投资设立中山金汇产业基金，规模人民币50，000万元，2021年3月5日，该产业基金工商登记正式名称为：“中山粤财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因业务原因，原有限合伙人省中小企业基金清算退出。同时，基金引入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中山西湾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双方分别认缴47，000万元和20，000万元，基金规模增加至10亿元人民币。基金名称由“中山粤财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粤财（中山）生物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场所变更为中山市翠亨新区香山大道34号创新中心厂房C栋4楼409室-28卡。

2、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了首发募投项目“一品红药业广州润霖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自己专户，账户余额转入了变更后的“一品红药业联瑞厂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2-011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2年4月15日公司总股本606，860，0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2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紫光国微	股票代码	0020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林虎		阮丽颖
办公地址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3129号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广场D座西楼15层
传真	0315-6198179		010-82366623
电话	0315-6198161		010-82355911-8368
电子信箱	dulh@gosinoic.com		zhengquan@gosinoi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为国内主要的综合性集成电路上市公司之一，以智能安全芯片、特种集成电路为两大主业，同时布局半导体功率器件和石英晶体频率器件领域，为移动通信、金融、政务、汽车、工业、物联网等多个行业提供芯片、系统解决方案和终端产品，致力于赋能千行百业，共创智慧世界。报告期内，公司具体业务及产品包括：

1）智能安全芯片业务

主要包括以SIM卡芯片、银行IC卡芯片、社保卡芯片、交通卡芯片等为代表的智能卡安全芯片和以USB-Key芯片、POS机安全芯片和非接触读写器芯片等为代表的智能终端安全芯片等，同时可以为通信、金融、工业、汽车、物联网等多领域客户提供基于安全芯片的创新终端产品及解决方案。

2）特种集成电路业务

产品涵盖微处理器、可编程器件、存储器、网络及接口、模拟器件、ASIC/SoPC等几大系列产品，近500个品种，同时可以为用户提供ASIC/SOC设计开发服务及国产化系统芯片级解决方案。

3）半导体功率器件业务

产品涵盖SJ MOSFET、SGT/TRENCH MOSFET、VD MOSFET、IGBT、IGTO、SiC等先进半导体功率器件，在绿色照明、风力发电、智能电网、混合动力/电动汽车、仪器仪表、消费电子等多个领域形成系列成熟产品应用方案。

4）石英晶体频率器件业务

产品覆盖晶体谐振器、晶体振荡器、压控晶体振荡器、温补晶体振荡器、恒温晶体振荡器等所有品类，广泛应用于通讯设备、汽车电子、工业控制、仪器仪表等多个领域。

公司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深耕二十余年，在研发能力、核心技术、供应链和客户资源等方面积累形成了体系化的竞争优势，已成为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龙头之一。在智能安全芯片和高可靠集成电路领域，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相关设计研发的企业之一，在国内具有广泛的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公司SIM卡芯片业务在中国和全球的市场占有率均名列前茅，在金融IC卡芯片、新一代交通卡芯片、以及身份证读头、POS机SE芯片市场份额均为国内领先。同时，公司是国内特种集成电路的重要供应商之一，用户遍及各相关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1，592，248，343.89	7，627，730，841.82	51.98%	6，399，177，82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43，496，083.31	4，962，143，331.98	45.98%	4，188，221，621.10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5，342，115，108.65	3，270，255，229.79	63.35%	3，430，409，96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3，785，798.57	806，422，918.70	142.28%	405，761，78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5，845，590.84	695，802，230.41	158.10%	386，750，15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512，797.99	417，674，626.03	185.51%	265，928，883.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2197	1.3289	142.28%	0.66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2197	1.3289	142.28%	0.66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94%	17.71%	14.23pct	10.1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52，387，181.16	1，339，992，205.13	1，497，217，550.52	1，552，518，17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724，333.83	551，828，619.09	581，848，759.92	496，384，08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162，120.73	493，569，316.71	556，990，499.48	437，123，65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67，140.08	267，658，812.96	157，987，644.71	853，533，480.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4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4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9%	196，562，600	0	质押	97，917，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4%	17，204，048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2.47%	15，0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0%	8，497，48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5，829，353	0		
韩军	境内自然人	0.92%	5，552，665	0		
共青城清晶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5，230，94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3，907，528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0.62%	3，786，173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3，618，50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韩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0股股份，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552，665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公司5，552，665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国微转债	127038	2021年06月10日	2027年06月09日	149，733.06	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聘请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债券简称“国微转债”，债券代码“127038”）进行资信评级。中诚信国际最新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国微转债”债项信用等级为“AA+”。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诚信国际将以定期和不定期形式对“国微转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7.10%	34.86%	2.24pct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79，584.56	69，580.22	158.10%
EBITDA全部债务比	130.00%	102.00%	28.00pct
利息保障倍数	40.3	23.76	69.61%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债券提前兑付暨摘牌事项

2021年5月21日，公司根据《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设定的投资者回售条款，完成本期债券（债券简称：18国微01，债券代码：112708）的回售资金兑付，共回售本期债券2，998，250张，剩余数量为1，750张。鉴于本期债券存量较小，缺乏流动性，经与投资者友好协商，2021年6月24日，公司完成了“18国微01”剩余的1，750张本期债券的提前兑付暨公司债券“18国微01”摘牌。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2021年4月19日、2021年4月21日、2021年5月19日、2021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2021年2月5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申请材料；2021年2月10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0332）；2021年4月19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2021年5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4号）。根据上述核准，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1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48，787.66万元。2021年7月14日，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国微转债”，证券代码为“127038”。2021年12月17日，“国微转债”进入转股期开始转股。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2021年5月12日、2021年6月8日、2021年7月14日、2021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重整事项

2021年7月9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通知，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一中院申请对紫光集团进行重整。2021年7月16日，北京一中院裁定受理相关债权人对紫光集团的重整申请，指定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紫光集团管理人。2021年8月12日，紫光集团管理人向北京一中院申请将紫光集团子公司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紫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紫光大器投资有限公司、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西藏紫光通信投资有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六家子公司”）纳入紫光集团重整一案，并适用关联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2021年8月27日，北京一中院裁定对紫光集团及其六家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紫光集团管理人担任紫光集团及其六家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

2021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紫光集团管理人的告知函，告知函称在法院的监督指导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广泛开展战略投资者招募工作，通过建立遴选机制开展多轮重整投资方案遴选工作，确定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建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牵头方组成的联合体为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战略投资者。2021年12月29日，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等事项。2022年1月17日，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并终止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重整程序。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的重整计划处于执行期间。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1年7月10日、2021年7月17日、2021年8月13日、2021年8月28日、2021年12月11日、2021年12月14日、2021年12月30日、2022年1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股权事项

2021年12月10日，清华控股出资人清华大学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签署《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拟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将所持清华控股100%股权划转给四川能投（以下简称“本次划转”）。2022年4月18日，清华大学、四川省国资委、四川能投签署了《关于〈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本次划转的划入方由四川能投调整为四川省国资委。四川省国资委同意将清华控股100%股权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四川能投，投资完成后，最终由四川能投持有清华控股100%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划转相关审批事项正在履行中，是否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2022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参股子公司紫光同创挂牌增资事项

为优化资本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增强综合竞争实力，公司参股子公司紫光同创通过在产权交易机构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增资。2021年5月，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增资结果通知，紫光同创原股东之一的深圳市岭南聚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引入的16名投资者以紫光同创2020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400，530万元为依据，共同以现金对紫光同创增资95，606.511万元。公司及紫光同创的原股东西藏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天津芯翔志坚科技有限公司均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紫光同创的注册资本由40，000万元增加至49，548万元，公司对紫光同创的持股比例由36.5%降至29.47%。2021年12月20日，紫光同创完成了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 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马道杰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2-012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4号）核准，2021年6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5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专项审计及验资费用等本次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1，212.34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787.66万元。截至2021年6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47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0，363.32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74，338.59万元（含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914.25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2021年6月25日，会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会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授权保荐代表人定期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含利息）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177047410005	479.2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15151617180066	35，437.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909514610902	383.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110902176310502	38，038.8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区支行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11008010001699130	0.00
合计			74，338.5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附件：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787.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63.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63.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型高端安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60，000	60，000	7，001.12	7，001.12	11.6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车载控制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5，000	45，000	9，574.54	9，574.54	21.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	43，787.66	43，787.66	43，787.66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0，000	148，787.66	60，363.32	60，363.32	40.5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6，652.0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同芯微电子于2021年6月29日使用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补流资金尚在使用中，拟于2022年6月28日前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89，338.59万元，其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74，338.59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2-013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情况，2022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下属其他关联方、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等关联方进行交易，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约为76500万元。其中，与关联方进行业务合作的采购及接受劳务预计金额为75000万元，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预计金额为1500万元。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33215.77万元。其中，与关联方进行业务合作的采购及接受劳务金额为31098.68万元，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金额为2117.09万元。

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长马道杰先生、董事范新先生、董事吴胜武先生、董事缪刚先生分别在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任董事等职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了解，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采购芯片	市场公允价值	12400	11.75	2501.93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采购原材料	市场公允价值	9500	1147.22	1551.75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采购原材料、服务器光模块等设备	市场公允价值	1100	109.46	499.76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其他关联方	采购芯片	市场公允价值	43500	2630.96	16791.15
	小计			66500	3899.39	21344.5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销售产品	市场公允价值	500	115.35	130.94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销售产品	市场公允价值	700		1767.91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其他关联方					2.92
	小计			1200	115.35	1901.7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其他关联方	提供测试服务、房屋租赁等	市场公允价值	300	12.97	215.32
	小计			300	12.97	215.3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技术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2800	19.71	5252.04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封装、委托加工等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5500	545.27	4223.24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技术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120	25.95	60.47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其他关联方	购买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80	0.5	218.34
	小计			8500	591.43	9754.09
合计				76500	4619.14	33215.77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采购产品	2501.93	3300	0.97%	-24.18%	2021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采购产品	18341.4	16500	7.08%	11.16%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采购产品	499.76	230	0.19%	117.29%	
	其他关联方	采购产品	1.5	1000	-	-99.85%	
	小计		21344.59	21030	8.24%	1.5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销售产品	130.94	120	0.03%	9.12%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销售产品	1767.91	6450	0.34%	-72.59%	
	其他关联方	销售产品	2.92	0	-	-	
	小计		1901.77	6570	0.37%	-71.0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技术服务、房屋租赁等	215.32	1000	1.27%	-78.47%	
	小计		215.32	1000	1.27%	-78.4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委托研发服务	5252.04	4500	2.03%	16.71%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封装、委托加工等服务	4263.33	6150	1.65%	-30.68%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技术服务	60.47	0	0.02%	-	
	其他关联方	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	178.25	600	0.07%	-70.29%	
	小计		9754.09	11250	-	-13.30%	
合计			33215.77	39850	-	-16.6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主要有清华控股下属其他关联方，包括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同创”）等，紫光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包括：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通信”）、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存储”）、立联信(天津)贸易有限公司等。

（一）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其他关联方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985670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注册资本：25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2年8月26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科技大厦)A座25层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科技、经济及相关业务的咨询及人员培训；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高科技企业孵化。

清华控股股东情况：目前，清华大学持有清华控股100%股权，为其出资人，最终控制方为教育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清华控股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44.16亿元，净资产为210.74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18.42亿元，净利润为32.43亿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清华控股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13.72亿元，净资产为215.17亿元；2021年1-9月营业收入为135.37亿元，净利润为-3.05亿元。

2、关联关系

2021年7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相关债权人对紫光集团的重整申请，紫光集团进入重整程序。2022年1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并终止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重整程序。目前，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

清华控股现持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51%股权，上述重整计划的执行可能导致清华控股对紫光集团的持股变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清华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清华控股下属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

清华控股下属其他关联方中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包括紫光同创等。上述单位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根据公司与其以往的商业往来情况，关联方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认为其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紫光通信及下属公司、紫光存储及下属公司除外）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985435B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注册资本：67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04月12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24层2401号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和移动通信系统基站设备、交换设备及数字集成系统设备、无线移动通信集成电路、基带、射频、多媒体芯片和相关数字芯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出租商业用房；租赁电子设备；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2021年7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相关债权人对紫光集团的重整申请，紫光集团进入重整程序。2022年1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并终止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重整程序。目前，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处于重整计划执行期间。

截至2020年6月30日，紫光集团资产总计29，664，855.15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9，371，013.17万元。202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474，553.36万元，实现净利润-338，003.97万元。

2、关联关系

紫光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2.39%股权，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紫光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紫光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

紫光集团下属企业中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包括立联信(天津)贸易有限公司等。上述单位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根据公司与其以往的商业往来情况，关联方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认为其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51445292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02月08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801室

经营范围：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紫光通信资产总计13，324，982.12万元，负债总计7，765，670.37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5，559，311.75万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6，650，960.05万元，实现净利润124，850.12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持有其100%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紫光通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紫光通信及其下属企业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

紫光通信下属企业中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包括：紫光股份及下属公司、紫光展锐及其子公司。上述单位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根据公司与其以往的商业往来情况，关联方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认为其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GRNJX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胜武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8月3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29层2916室

经营范围：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紫光存储资产总计1，246，823.04万元，负债总计1，558，515.17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11，692.13万元。2020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69，293.95万元，实现净利润-68，046.69万元。（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持有其100%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紫光存储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紫光存储及其下属企业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

紫光存储下属企业中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包括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等。上述单位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根据公司与其以往的商业往来情况，关联方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认为其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上述关联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采购、销售材料、产品，提供或接受劳务。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系正常的业务往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根据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相关交易合同，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采购、销售、提供和接受劳务等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及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相关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且该类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2022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的需要，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认为：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2-014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的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19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15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道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披露于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王立彦先生、黄文玉先生、崔若彤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详细内容披露于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相关会计信息，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22]审字第90174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1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53，785，798.57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2，776，819.8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585，690，568.31元，减去年中已分配股利81，920，425.68元，减去因处置权益工具投资将以前年度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223，665.79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444，555，455.56元。

根据公司2021年盈利状况，在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即期回报的原则下，公司董事会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2年4月15日公司总股本606，860，0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97，229，527.63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242，744，034股，转增金额未超过公司报告期末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披露于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2022年4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于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对该议案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社会责任报告》。

《2021年社会责任报告》全文披露于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对该议案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按照相关要求，公司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编制了《关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长马道杰先生、董事范新先生、董事吴胜武先生、董事缪刚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情况，2022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等关联方进行交易，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约为76500万元。其中，与关联方进行业务合作的采购及接受劳务预计金额为75000万元，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预计金额为1500万元。

公司董事长马道杰先生、董事范新先生、董事吴胜武先生、董事缪刚先生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对该议案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工作安排另行决定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和会议内容，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会议通知。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2-015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19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15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志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披露于2022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兼顾了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7、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监事郑铂先生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1日